

卡最恨的，那种一身老躯壳还要跳进大便里游泳的作风。尤其是跳水：那像是对她个人的公然冒犯。但我喜欢。那让我想到海狮，朝城里游去，昂着那颗浑圆的头——虽然海狮的头是光滑的，佛瑞迪的头却是毛茸茸的。就好像是两个相似的东西放在不同的容器里。有时我想这么告诉碧安卡，好替佛瑞迪辩护。但她听不进去的。何况，我明白她为什么觉得他很恶。她是个优雅的人，我也喜欢优雅。我明白那是一种观点。

广播里的那个作家谈着她书里的角色，好像他们是真人似的：“从她的角度去看，他的行为真的很奇怪，因为对她来说：他们只是在玩性爱游戏；然而对他来说却是——”她在收音机里面大吹特吹，像个气球上头画了张脸，微笑着，希望你喜欢她，随着谈话而颤动。每次打开收音机，总会有个人像她那样在讲话。人们匆匆转动选台钮，想寻找慰藉，然后听到这些人微笑而兴奋地吐出字句。我喝着咖啡。那个小说家的各个角色得意地跳着舞。我喝着咖啡。昨夜梦里的人在黑暗的房间里踉跄而行，彼此尖叫着，努力想做一些我看不见的事情。我喝完咖啡。雨水渗进来，浸湿了地毯边缘。我不晓得怎么会这样，我住在二楼。

我该去打扫约翰的办公室了。约翰是个老朋友，为了帮我，他付钱让我每星期去打扫他的办公室。我在拼缀布袋子里装了必需品——阿斯匹林、可待因、瓶装水——然后找伞。找到之后，发现伞已经坏了，我诅咒了一句才想到我还有另外一把伞，从纽约带来的那把，我从没用过。那是我住在曼哈顿时，在纽约现代美术馆的

头操人已经过时好几年了，你不晓得吗？”

那个墨西哥女人关上她的行李箱，带着微笑站起来。我的思绪焦点又猛然拉回眼前，那个女人回到大雨中。她转身离去前又朝我微笑，回报我的礼貌，雨水滑下她的脸。

在梦中，仿佛陌生人是在替一些更重要的人传递讯息，那些人出于某些原因无法和我说话。或者一般规则里重要的人——家人、亲近的朋友——只是些次要的附属物，而表面上的陌生人其实才是我们真正所爱，只是隐藏在人生的怪诞伪装中。

当然，薇若妮卡有满肚子聪明的俏皮话。她需要那些俏皮话，否则她就赤裸裸，任人一览无遗了。有回我们在一家咖啡店，她想认真跟我讲些话。她的脸色因为严肃而发灰，整个眼球看起来撑得好大好紧张；眼珠下方的眼白都露出来了。她说：“我该抬起我的肥屁股，不要再为自己感到遗憾了。”话讲得很强悍，表情却完全不搭。一个中年黑人女侍凌厉地匆匆瞥了她一眼，但眼神旋即柔和下来，转身离开。她只消看薇若妮卡一眼，就明白了一些事，我很好奇那是什么事。

薇若妮卡死于艾滋病。在世的最后几天，她是独自度过的。我没陪着她。她死的时候，没人陪着她。

我感觉到自己已经有点发烧了，但我不想空着肚子吃阿斯匹林。何况我现在撑着伞，也不想还要设法把阿斯匹林拿出来，再放回去，拿水，旋开瓶盖，同时用那只疼得要命的手臂夹着雨伞……

我二十五年前认识薇若妮卡，当时我在曼哈顿一家广告公司当

奇你怎么样了昵！”

除了友善之外，她一脸狂野，好像她内在有什么撞在一起又分开，然后又撞在一起。她的声音愉快，看起来却不愉快，也不亲切，也一点都不像在口试。

我告诉她我男朋友的事，说我现在跟他一起住。“听起来好棒！”她说，“我住的地方就离这里几个街区，要不要来玩？”然后，她看到我的表情，补充道：“或者我们去喝杯咖啡？”我站在那里，紧张又说不出话来。她皱起眉头，凝视了我一会儿，或许终于注意到我不过是个小孩。“或者，或者……吃冰淇淋！你想不想吃冰淇淋？”

“好啊，”我说，“可是我没钱。”

“没关系。”她说，已经转身开始带路，也没回头看我是不是跟着。“我请客。”从她身旁，我看到她的眼神呆滞而严厉。我小心翼翼地跟着她。

我们走在一起，看起来一定很奇怪。我很高，但她更高，而她的高跟鞋又让她更高了。她深红色的丝质洋装样式简单，衬托出她瘦削的身材。她戴着闪闪发亮的耳环，擦了眼影、口红和指甲油。天气很热，她腋下微微汗湿，但还是给人一种干爽而发亮的印象。我穿着运动鞋、牛仔裤、T恤，没穿胸罩。头发蓬乱，没化妆。我没擦止臭剂，也不常洗澡；其实可能身上还有臭味。但她好像完全没注意到这些。

她带我到一个非常时髦而昂贵的地方，小小的白桌子上头有绿

重要人物或明星。我的野心就是活得像音乐里那样。我当时没这么想，但其实我想要的就是那样；当时好像每个人都想要那样。我还记得人们活像裹着一层看不见的歌曲薄纱走着，一首接一首——关于性、痛苦、不公、爱、胜利，每首歌都胀满了理想性格，随着那个人走在街上或搭乘巴士而突然出现或消失。

我看到丽蕾特被音乐环绕。她当时十七岁，跟我一样是跷家小孩。她是金发，颧骨很宽，粉红色的皮肤因为荷尔蒙旺盛而油亮。她喂养自己内在引擎的方式，就是尽情大吃——大份三明治、纸盘上的冰淇淋、薯条、自动贩卖机买来的袋装热腰果——她双手捧着食物，跟我站在街角聊天，我们臀部还挂着花篮。她穿着紧身衣服，肚子在廉价布料底下挺着。她穿着高跟鞋，走路时充满自豪，不光是挺着胸脯（大部分女孩都会挺着胸脯），还挺着肚子和下巴，好像她的肚子和下巴也很傲人。她走路像只狗——积极、充满兴趣，而且好奇。她会提着花篮大步追在路人身边，说道：“买枝花给这位小姐吧？”我们会在一家叫“褐色礼帽”的夜店门前碰面休息，这家店有个以闪亮灯泡组成大礼帽轮廓的标志，她会双手捧着食物，边吃边谈论男人。她的男朋友向来年纪比较大，不是有钱人，而是卡车司机、酒保和四处浪荡的人。那些男朋友简直没一个好看的，但她好像觉得他们很帅。她老是兴奋地谈起他们给她的东西，或者跟她之间的性事。我还记得有天晚上一个家伙来找她：手上的长狗链牵着一只杜宾狗。他的脸沉重而凹陷，好像被人压烂了似的，但他的双眼炯亮而狂热，像他的狗。他们站在一起说笑，丽蕾特拍

穿了黄色的袜子。玫瑰的颜色竟然跟他的袜子一样！他说他开了一家模特儿经纪公司，又说我可以成为模特儿。他递给我一张名片，上面有烫金字样。我接了过来，但一直盯着他的眼睛：他的表情好像是朝一只动物伸出一只手让它嗅嗅，另一只手却不肯伸出来。他说：“非常好。”然后把那枝玫瑰放回我的篮子，转身离开，像是把一枚铜板往上扔又接住，就像那个拉皮条的在丢接他的橡皮球，只不过他手上没有东西可以丢接。那张名片上印着“卡森模特儿经纪公司，桂格瑞·卡森”。

卡森模特儿经纪公司在一道阶梯的顶端，楼下是一堆廉价时装店，玻璃橱窗映着炫亮的阳光。我看到橱窗里有个艳桃红色的毛皮包包，上头有一枚光滑的金扣，然后我跑上那道凉快的阶梯。桂格瑞·卡森跟一个摄影师正在等我，那个摄影师的头很大，一双眼睛仿佛从远处看着种种可怕、美丽的事物。他握着我的手望着我。他名叫约翰。在场只有我们三个人，因为那天是星期六；桂格瑞·卡森希望我周末过去，这样就可以全心照顾我。

桂格瑞·卡森对我胸部的评价跟那个肥佬一样，但不是马上讲。首先我们喝葡萄酒，等约翰架好相机。桂格瑞走来走去，好像兴奋得无法控制。他谈到模特儿的个性有多么重要。谈到要送我去巴黎。我问他巴黎是什么样子，他嚷着：“你去了就知道！”然后直直往上一跃，跳起了吉格舞，像一只花栗鼠在对空攀爬。我瞥了约翰一眼。他像个厚纸板做的友善男子人形立牌。桂格瑞走到角落打开一个开关；音乐出现了。是一个热切而流畅的声音，唱着一首流行歌。

“硬化剂。”歌词唱着：“爱的欲望，愈来愈炽烈。”

我不知道该怎么摆姿势，但无所谓；那个音乐就像一朵大红花，让你可以躲在里面。甜美的歌声仿佛爆出了种种复杂的小滋味，但底下是一大块声音的肌肉。感觉就像阴茎内部深处的悸动和外头阴蒂上那些小小的火花。不过那就像你恋爱之时，不会想到阴茎或阴蒂这些字眼。桂格瑞·卡森狂喜地旁观，一个复杂的小东西在寻找一个能容纳他的厚实的大东西。“她是不是让你想到布兰蒂·G？”他嚷道：“你还记得她吗，约翰？”约翰说是，他记得，桂格瑞又跃起跳了几步舞。我想象小小的他在一个巨大的阴蒂上攀爬。我咯咯地笑了，桂格瑞说：“就这样没错！开心点！”

于是我开心地让人拍照。那就像是我第一次叫床，我并不难为情，而是觉得好棒。那就像是叫一群我不认识的人停下来，让我进店里买巧克力牛奶，我不担心他们认为我是个小鬼或是只猪——而且那种滋味好棒。那就像是永远在吃布丁，或者永远开着你的车，或者感觉到你永远爱的那根阴茎将要插进去的那一刻。在远方，我爸正在播放一些歌曲给一堆认为他疯了的人听。而我将要成为模特儿，赚钱，走进家喻户晓的那些歌曲之中。

然后桂格瑞说，他得看我裸体的样子。“接下来不会再拍任何照片了。”他说，“不会有人拍你的裸照。我得看看你，因为我是经纪人。”他去关掉音乐，忽然间我意识到约翰在房里。他很为难地看着我，好像一颗真人的头脱离了他的厚纸板身体。他的眼神不同了：可以看透种种美丽与可怕的事物。他的眼神在说着什么——是

它的内心死了。就好像它被杀掉过，却依然活着。那家伙牵着绳子露出恶意的微笑。我很慢地转身，走出公园。

天气太冷了，没法在室外卖花。丽蕾特跟一个男人去了拉斯维加斯，那男人曾买过一件橘色假毛皮大衣给她。我从救世军那边弄来一件洋装，去参加一个档案管理员的面试。我还是继续卖花，不过卖完了不去公园，而是回我房间写诗。我打算回家，去上社区学院，学习当一个诗人。我幻想着自己会成名，却想象不出成名的诗人要做些什么。我只能想象自己走在路上，一堆人抢着替我拍照。我可以想象桂格瑞·卡森小小的手紧紧攀着我那个光明世界的边缘，那颗渴望的小头盯着里头瞧。夜里躺在床上时，我就想象那个画面，一遍又一遍。

我正准备打电话给家人，告诉他们我要回家了，但还没来得及打，达芙妮就打来，说妈妈刚搬出去，跟一个修车厂的男人同居去了。“老爸觉得好像每个人都离他而去。”她说，“他夜里会哭，艾莉森。好可怕。”我叫她请老爸来听电话。我觉得自己像个英雄，告诉他我要回家去上学了。他问我什么时候。我说再过几个星期吧——等我存够机票钱。他说他会寄钱给我，我很骄傲地拒绝了，也不想知道他怎么会愿意出钱。他沉默了一会儿，然后说：“你就尽快回来吧。我好爱你。”然后达芙妮接过电话，我问她老爸真的哭了吗。

“我只听到过一次。”她说，“但我想他哭过更多次。”

她等着我接话，但我不知道该说些什么。

的双臂交给他。他又谈起罗妮和宝宝，谈到有时他怕自己无法赚到足够的钱给他们，谈到他不想让他们看到他害怕。只不过后面这部分他没有直接说出来。是我点破的，他否认，然后又说：“或许吧。”然后别开目光，嚼着甜甜圈。

“我只希望我们的房子是个充满爱的房子。”他说。

“会的。”我说。只要你别再因为一堆无聊小事抓狂，比方一根香烟！我没说出来。我们坐在那里，像两只满足的动物，肚子里填饱了甜甜圈。或许他听到我没说出口的话，还或许听了进去；他付了我这个月一百块的酬劳，也没去检查我把厕所打扫得怎么样。我说了再见，走进雨中。

空气中有汽油、尘土、树木的气味；汽车热热的铁胃里放出屁来；还有大自然新鲜的体臭。沿街走下去，日产经销商门口还是有一排阻止其他员工去上班的罢工纠察线，那些人穿着泥浆色的雨衣站在雨里；滴着水的帽兜底下，那一张张脸看起来像是粗糙的素描：眉毛、鼻子、嘴唇、下颌。他们拿的标语外头绑上了透明塑料袋，上头写着：“别跟日产买东西。别跟破坏罢工者买东西。”他们大部分都围成一个圆圈缓慢行走，像是在进行一个仪式；他们再也不记得这个仪式的含义，但仍隐隐相信那是他们唯一的希望。另外两个人站在圈子外，塑料帽兜往后掀开，兴奋地说笑着，笑得脸都皱起来，任大雨泼在他们头上。罢工已经进行一个月了，我像平常一样，试着想截住某个人的视线，祝他们好运。但在雨中，没有人抬头看。

那些歌曲里有数量无尽的美丽房间——在其中漫游得够久，它

我们先到，在那边等着她。那是个家庭式餐馆，每张桌子上都有个小小点唱机。达芙妮打开我们那个点唱机的钮，无精打采地看着里头的一首首歌——《你是一切》、《但愿常在梦中》、《薰香与薄荷》、《靠近你》——每一首歌名都以黑色字体印在一个红色长方格子里。我们后方座位的人挑了一首：《视线无法离开你》。歌手的嗓音轻快却又缠绵，像个布丁广告片。这首歌在我们上小学的时候很流行，老唱片带着一种阴暗的、蛊惑的爆擦音。让我想到几个十来岁的少女穿着泳装，躺在公共游泳池旁的草坪躺椅上，闭着眼睛，合成布料完美包裹着她们的胸部。每一道蓝色波浪都闪着金光。小伙子们甩掉头发上的水，望着少女们。达芙妮奔跑过我身边，开心挥舞着一个充气玩具。

一辆汽车靠人行道停下。妈妈下车时，我们瞥见她的男友一眼——一大团黑暗的肉欲与需求，他在车里吻了她，然后把车开走。那首歌唱着，**别让我失望，我恳求**。我妈走进咖啡店，穿着一套裤装，配上她的高跟鞋显得裤管太短了。她的双眼看起来像她跳跃的声音，她走路时好像是同时想走向三个不同的方向。我想起嫉妒而狂怒的她：她戴着大耳环，擦了唇膏，而且她拥抱我时，身上的性感像一股气味散发出来。她的外套没扣，一翻露出里头的短毛兽皮，然后又一翻合上了：眼前就是跌倒趴在地上的她，像只母牛般呻吟。

但接着她坐下，利落地打开塑料菜单，我回想起真实的她：妈妈，掌管食物与请客。我们的心思转为空白，身体还记得小时候的感觉：她是第一个买奶昔给我们的人。她买了奶昔回车上，四大杯

薇若妮卡的男朋友是个双性恋，名叫邓肯。她会跟他一起去参加派对，然后他臂弯揽着一个喝醉的女郎离开，表情像是要带她去搞似的。他会带着一个可爱的小伙子去赴晚宴，小伙子餐桌礼仪很差，嘴上还生了一个超大的口疮。他会到中央公园一个叫做“漫步区”的地方，脱了裤子，弯下腰在那边等着。“懂我的意思吗？”她说，“真是个贱胚。”

“那你们干嘛不分手？”我问。

她往后一昂头，不耐烦地吐出一股烟。然后头回到原来位置，顿了一下。“你看过《茶花女》吗？”她问，“葛丽泰·嘉宝和罗伯特·泰勒主演的那部老电影？”

《茶花女》是一个美丽的交际花死于肺结核的故事——一个备受藐视的女人，到头来却显得比其他任何人都高尚，包括爱上她却不肯承认的那个贵族青年。录放影机刚发明时，薇若妮卡和邓肯就立刻买了，这样他们就可以不断看这部电影的录影带。他们在沙发上看，盖着毯子躺在彼此臂弯里。他们会边看边吃昂贵的冰淇淋，或装在金盒子里的巧克力。他们可以背出演员的台词。有时他们为了好玩，就跟着剧中人一起说，有时则边哭边说。“到最后，我们会一起哭。”她说。“后来每次看到片尾工作人员名单，我就开始哭。”她耸耸肩。“我还能跟谁一起这样？只有一个贱胚才能了解。”

我母亲把她的婚外情表现在耳环、时髦裤装、高跟鞋上头时，也是高雅又丑陋。但她没法做得正确，因为那不符合她那个时代的潮流。她那一代不信任把美人和大便放在一起的惊悚刺激之感。他

舞。她站直身子寻找着，活泼的白皮肤仿佛冒出颜色。她的褐色眼珠光芒四射，但她的小嘴唇却有一种柔和的深色，暗示着隐私、藏匿。她画的舞者一身红色，在白色背景上跳跃，一双手臂扭动着，而扭动的双腿末端则穿着尖尖的黄鞋子。

“哇！”我说，“这是真正的舞者。真的像在跳舞耶！”

“对，”崔夏说，“现在你看！”

崔夏举起双臂在空中，就连卡尔也盯着瞧。“在这里转一圈！”她弯腰，双掌碰触地板；迅速而灵巧地翻了个跟斗。“在那里转一圈！”她露出肚脐，大笑着又翻了一个跟斗，从厨房翻进走廊。海瑟和卓爱儿也跟在她后头翻跟斗，尖叫着：“我也会！我也会！”我们鼓掌。我从碗橱里拿了个马克杯，擦过卡尔身边。他的愤怒还在，但现在缩回他体内了。我想象一个小小的金属球长满钉子，滚进一个点，在他的心脏戳出一个洞，但其他部分的卡尔还保持完整，吃着他的玉米片，想着其他的事情。

“我来。”乔安妮挤过我身边，拿了茶壶，往里头加水。

“完全不尊重人。”卡尔说，“他老是糟蹋我，大家都知道。”

“卡尔，”我说，“我不清楚你在讲什么事情。但如果你要谈工作上的不尊重人，我有回跟一个摄影师合作，他还叫一个女孩把手放进裤子里自慰呢。”

“什么？”

“他讲得比较含蓄，不过他的意思就是，把你的手放进裤子里自慰。他不是开玩笑的。那个女孩才十五岁。”

这事情发生在希腊的纳克索斯岛。那摄影师是个美国人，名叫亚历克斯·吉什。他被视为艺术家。不管看到什么东西，他都会在心里把它拆开来重组，又猛又急，因为他知道只要他转开目光，那些东西就会又恢复原貌。那天他看着我、一个名叫丽莎的十五岁英国女孩，以及他的助理雇来的三个当地男子。他喊那些男子“伟人”，然后盯着他们，在心中重组。那三个男子也回瞪着他，庞大，茫然，眯着眼睛。其中一个老在吐口水。

“那她照办了吗？”卡尔暂停吃玉米片，那颗有钉子的金属球停下来。他很好奇。他的双眼有点兴奋，但小小的柔软胸膛敞开。他很同情。我因此顿了一下。如果他的同情是源自他打手枪的感同身受，那是真实的吗？好像不是。但我很好奇。当时有个希腊男子也以同情的目光看着丽莎。他的眼光与痛苦无关。她被这样不尊重对待之前，他就已经那样看着她了。他看起来就像某种狗看着一只紧张的猫。高贵的湿舌头伸出，有节奏地吸入猫的气息。把讯息存在唾液里，舔着排骨，吞下去。眨着温柔、慈悲的双眼。再伸出舌头。有时狗比猫要尊贵。这名男子大概六十岁了，可是他好帅，他们希望把他放进时装杂志里。

“是啊，她照办了。他一整天都在说她很肿又很肥。‘她的嘴唇太薄了，安德烈。你能不能想想办法？另外你在弄的时候，顺便处理一下她那两个眼袋。’”

“这种混账该抓去枪毙。”卡尔愤慨地说。

“我敢说她赚的钱比卡尔多很多。”乔安妮的声音很谨慎且意有

一个女孩经过，紧闭着嘴，瞪亮的双眼底下有小小的残妆印子。我属于这里吗？“我爱你。”艾德低语道。

去按你的屁股喇叭。我望着那个美丽夜店里的人群，聪明的法国女商人戴着搭配的金色珠宝、模特儿、懒散的寻欢男子，我心想，有如小鱼般迅速穿梭来去的俊男美女。我想了一整夜。我想着去上洗手间，看到自己的影像出现在挤满女性面容的镜子里，眼睛的妆化得很漂亮，只是因为酒醉而变得愚蠢，但有时眼珠中央还是会闪出智慧的光芒。甜美的果子从树枝跃下化为人身，漫步离开。

因为公寓里很热又很挤，艾德和我就拿了几个沙发垫子和一条床单，出去防火梯的小阳台上。醒来时，阳光透过眼皮晒暖我的眼珠。我嘴里因为喝过酒而又酸又甜。比起阿兰或让·保罗，艾德显得非常笨拙。他说他爱我，我唯一能想到的就是那个喊我婊子的。但我说：“我也爱你。”在我们下方、旁边、环绕着我们四周的，是一片车水马龙的车阵。

西蒙娜和我走出去时，阿兰和丽莎刚好走进来。我看着丽莎，不是心想，而是大喊，去按你的屁股喇叭。阿兰目光炯炯盯着我，瞪得整张脸都快胀破似的。“放屁火！”我尖叫那句法文。两天后我工作完回家，发现他换了门锁。十五个月之后，我坐在A & P超市停车场里艾德的车上，膝上放着一本《时尚》杂志，边啜泣边抓。封面是丽莎。她美得慑人。“我恨她！”我尖叫着，“我恨他们每一个！”

艾德眯着眼睛偷偷看了一眼丽莎。我尖叫，把封面撕下来，丢

进停车场。一个动作笨拙的老人望着那张封面掠过柏油路面，不满地看了我一眼。我在座位上弯下身子啜泣。笨拙老人上了他的车。艾德把玩着车钥匙。“你干脆就去纽约当模特儿吧？”他问，“你还是可以啊。”

“不。”我呜咽道，“不要，绝对不要。”

“那你干脆就去当诗人吧？”

“我不是诗人，艾德。”我坐直身子，不哭了。

“那你干脆就去吧？”

★ ★ ★

巴士又颠又喘地辛苦绕过一个打折商店街区和一个空荡荡的杂货店。车子猛然斜向一边时，所有齿轮发出一种尖尖的哀鸣，好像我们正在太空中奔驰。我的视线掠过那些商店，看到后头有一抹绿色丘陵，还有一片挖开的人行道，几个小小的人影在上头辛苦工作。一个个生命包在硬硬的脑壳里，透过柔和的双眼望出去，辛苦地上下奔波，一遍又一遍。更远处的绿是一栋建筑的侧边。巴士绕过转角，停在一个可以转车的站。车子吐了口气歇下。每个乘客的屁股都感受到车子引擎剧烈旋转而冲撞的马达。每个屁股因此连接起来，随着巴士往前行。我旁边隔着走道的那名白人老妇人挺直腰杆坐着，从一个塑料袋里掏出湿湿的绿葡萄来吃，一面盯着上车的人。双扇车门抽吸着打开。几个十来岁小孩踩着重重的脚步上车，大块

在真实生活中被否定的完美叙述形式。那就像是有个人在教堂里重复并确认牧师的讲道词，聒噪又口齿不清。电影里的墨西哥男人搞那个当过老师的女人，用力得她头部撞到墙上；我低声说：“我在巴黎。两种各半。”还不必看，我就感觉到薇若妮卡笑了。

到了电影的末尾，薇若妮卡不再说话了。她的种种感情滋生得太大了，言语无法表达，强烈到我可以感觉到那些感情奔流、下沉、上升，然后以一种热烈的流动模式继续奔流。那个当过老师的女人抚摸着一个小少年的脸颊，但对方连看她一眼都懒得。她脸上的所有感情都沉入她的下巴和嘴，形成一种欲望和痛苦的沉重表情——除了她那两只荒芜而冷漠的眼睛中，其中一只闪出一星火花，孤零零的，很吃惊地发现自己身在这个边缘，想保持清醒好品尝这一刻。然后那星火花消失了，随着身体的其他部分死灭。那女人病态又狂热地跑过一片沙滩，像一只没有羽毛的鸵鸟，狂喜地猛转着双臂。银幕上出现说明字幕，说她在墨西哥的华雷兹市失踪，据推测已经死亡。但银幕上的她仍转着双臂奔跑。丑冲进了美，两者一起飞入死亡，在痛苦中欣喜地挥舞着双臂。

我们走出电影院时，两个男人在戏院大厅拦住我们，问我们觉得这部电影怎么样。他们又矮又壮，带着一股潮湿的、男性的气息，那是一种受伤又好战又渴望被爱的感觉。我可以感觉到他们找我，但结果不是。他们也没跟我说话。他们想交谈的是前任女老师，而不是蛋奶冻小姐。他们在她面前展露自己，想认识她；现在由她当主角了。“我喜欢这部电影。”她说，“我喜欢她。我喜欢一

切探索新领域的东西。”她用那种花俏的声音跟他们说话，而他们
用他们粗壮的胸膛向她致意。

然后我们在一个绿白条纹的遮阳伞篷底下吃冰淇淋。一大群鸽子挤在我们脚边吃面包。我看着鸽子，一时之间觉得这个世界好陌生。然后我想到，这个世界一直就很陌生。我点了一客开心果意式冰淇淋，想起我第一回遇见模特儿时，我甚至不晓得她很美。

下个星期我们又去看电影，之后过了几个星期又去。如果可以坐到周围都没人的位置，我们就会一路边看边讲话。如果座位附近有人听得到，我们就不讲话。无论如何，离开电影院时，我们都会觉得刚刚在用外国语交谈。有时我会看到男人看看我，又看看她，然后困惑地别开眼睛。有时他们的困惑也会让我困惑；有时我透过他们的眼光，看到薇若妮卡跟我在一起很说不通。不过我回到自己的眼光，觉得那种眼光似乎很愚蠢。那种眼光永远看不到第十张照片，连第一张都看不下去。

我去参加更多面试都没被选上，我很冷静。我的经纪人不再打电话给我。我再去找另一个。我不再跟乔伊或塞西莉亚碰面，而是去薇若妮卡家参加晚餐派对。她住在一道昏暗楼梯的上面，那扇门的绿铅漆已经锈蚀出点点黄斑。门打开，一只暹罗猫从黑暗的缝隙中朝外望；沙龙音乐像一团有魔法的云冒出来，云中的薇若妮卡穿着一件古董蕾丝洋装。那团魔法云形成一张脸，嘴唇噘着，眼皮厚重，召唤我们经过一张侧边嵌在墙壁里的床、一部巨大的电视机，还有一扇窗框已经有裂痕的窗子，用一本被雨淋湿变形的书撑开

来。另一只猫跳上一张摇摇晃晃的桌子，朝客厅昂起它柔软光滑的三角形头，客厅里有一张桌子铺着亚麻布，上头放着银餐具。我被介绍为“巴黎顽皮姑娘”，然后一小圈高贵的老人和有魅力的小伙子向我打招呼——职员、校对员，以及文书处理职员，欣然被魔法云改头换面，那团云在他们之间移动，以微妙的香气和颜色碰触他们。

“总之，当时是韩战，这些了不起的士兵正要进攻猪排山，然后牧师说：‘我来跟你们谈谈另一座山丘，’然后突然间我们来到了耶稣被钉上十字架的各他丘，詹姆士·迪恩是使徒约翰——”

他们谈起了詹姆士·迪恩的第一部作品，是一部天主教电视剧，薇若妮卡引导着谈话，像是拿着一根以厚纸板和珠编穗饰制成的权杖，而且在某些特定时刻，这根权杖还可能喷出火焰。

“——那是个了不起的选择。看看那些古代艺术作品。约翰总是无精打采，一副很无聊的样子。”

我记得，当时有法国香颂歌手查尔斯·德内的声音到处漫游，仿佛阳光照耀着土地表面，唱着歌（歌名是《快乐与不快乐》），在冰箱或监狱庭院的草地或一个女孩平静哭泣的脸上，形成一个个美丽的阴影。

“玛德琳有些优点，但玛裘丽就只是老得一塌糊涂——她在安东尼的上一部电影里面好可怕。她让那部拖车左右摇晃的样子！她要花四个小时才能涂好一只眼睛的睫毛膏，而且是装了假睫毛之后！”